

溧阳市社渚镇人民政府文件

社政发〔2018〕114号

关于成立溧宁高速社渚段建设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有关村、有关部门：

为加快推进溧宁高速公路土地和房屋征收工作，根据溧高指〔2018〕2号文件《关于印发〈溧阳至宁德高速公路溧阳段土地和房屋征收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精神，完善和优化地区运输网络，结合我镇的实际情况，为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实施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溧宁高速社渚段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	赵 波	镇长
副组长：	陈金伟	人大主席
	杨 刚	副镇长

沈志龙	副镇长
丁建锋	组织委员
成 员：虞燕骏	监察室主任
王跃进	党政办主任
万阿春	财政和资产管理局局长
徐 峰	司法所所长
李 智	城建助理
史建国	建设规划和环境保护局局长
黄志兵	农村工作局局长
周爱娣	农村工作局书记
张春九	综合执法局局长
陈 渊	社渚国土资源所所长
唐 俊	派出所所长
袁继彬	社渚交警中队中队长
殷向阳	交管所所长
施全军	水利站站长
张建刚	丁山村党总支副书记（主持工作）
彭泽宇	周城村党总支书记
朱法金	金峰村党总支书记
林 克	新塘村党总支书记
宋德喜	宋村村党总支书记
肖德顺	新山村党总支书记

领导小组下设指挥部，由杨刚兼任指挥部总指挥。

指挥部下设二个办公室：

一、征地补偿办公室

主 任：杨 刚

副主任：陈 渊、黄志兵、施全军、周爱娣

组 员：刘富生、沈建胜、吕 渊、张 超
张建刚、彭泽宇、朱法金、林 克
宋德喜、肖德顺

二、拆迁安置办公室

主 任：丁建锋

副主任：史建国、张春九、喻金根

组 员：胡国顺、张建刚、彭泽宇、朱法金、林 克
宋德喜、肖德顺、万阿春、胡进军

